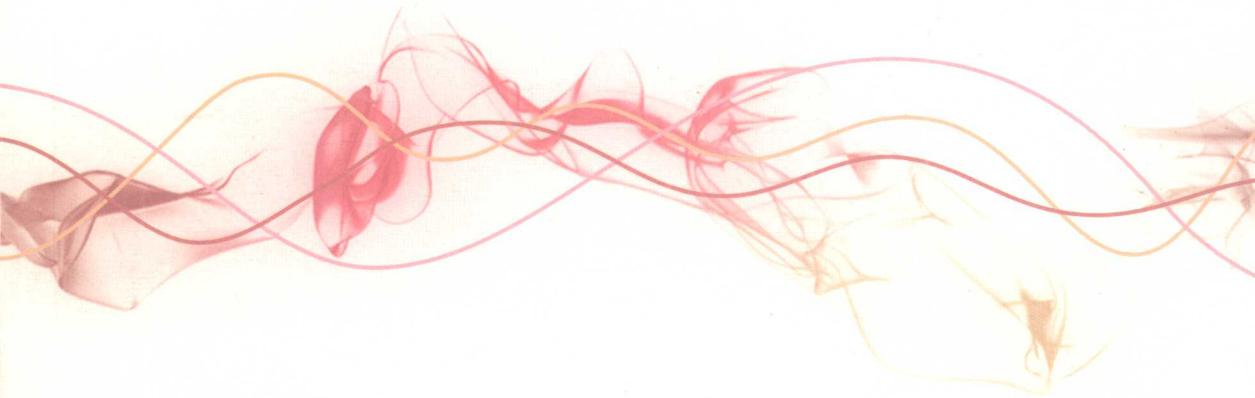


# Economic Theory and Market Order

In Search of the Moral Foundation, Cultural  
Setting and Institutional  
Conditions of a Well-Functioned Market Economy



韦森○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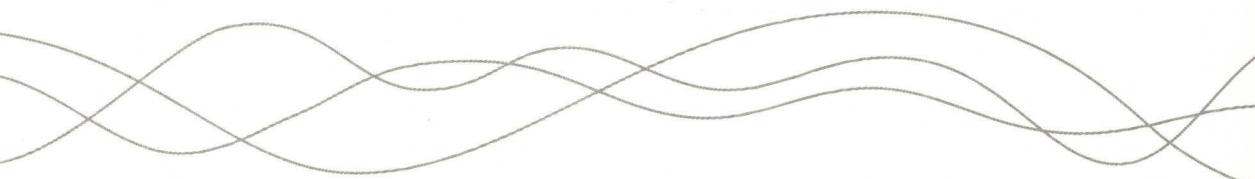
# 经济理论与市场秩序

探寻良序市场经济运行的  
道德基础、文化环境与制度条件

格致出版社 上海人民出版社

# Economic Theory and Market Order

In Search of the Moral Foundation, Cultural  
Setting and Institutional  
Conditions of a Well-Functioned Market Economy



韦 森◎著

# 经济理论与市场秩序

探寻良序市场经济运行的  
道德基础、文化环境与制度条件

##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经济理论与市场秩序：探寻良序市场经济运行的道德基础、文化环境与制度条件 / 韦森著. —上海：格致出版社，2008. 12

ISBN 978-7-5432-1550-4

I. 经… II. 韦… III. 市场经济学 - 文集 IV. F014.3-5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8) 第 177929 号

责任编辑 忻雁翔

封面设计 人马艺术工作室 · 储平

---

## 经济理论与市场秩序

——探寻良序市场经济运行的道德基础、文化环境与制度条件

韦 森 著

---

出 版 世纪出版集团 格致出版社  
www.ewen.cc www.hibooks.cn  
上海人民出版社

(200001 上海福建中路 193 号 24 层)



编辑部热线 021-63914988

市场部热线 021-63914081

发 行 世纪出版集团发行中心

印 刷 上海图宇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720 × 1000 毫米 1/16

印 张 23.25

插 页 4

字 数 340,000

版 次 2009 年 1 月第 1 版

印 次 2009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ISBN 978-7-5432-1550-4/F · 131

定 价 48.00 元

# 自序

我们感兴趣的不是人类的种种秩序，亦不是必须在某一种此类秩序中实施的人类行为（“公民义务”），而是人不破坏这些秩序，是人面对这些秩序的勿为。

——卡尔·巴特《罗马书释义》<sup>[1]</sup>

目前这部《经济理论与市场秩序》，是继《经济学与哲学：制度分析的哲学基础》<sup>[2]</sup>之后笔者的第二本学术论文集。从时间上来说，除了两三篇文章是2000年之前写作的外，收入这部文集的文章，大都是笔者近几年的新作，且大部分均已经发表在国内一些学术刊物和报纸杂志上。由于笔者这些年来所撰写的学术论文一般都比较长（有的长达数万字），在先前一些学术期刊和报纸杂志上发表它们时，一般都或多或少地有些删节，而现在收入这部文集的文章，全部恢复了笔者撰写它们时的原貌。

从内容上来看，这部文集第一篇里的一组文章，主要是讲经济学的性质和方法论问题，并从中对中国经济学的现状和前景作了一些评估和预期——尤其是从奥地利学派的观点谈了笔者的一些看法。第二篇的一组文章大致探讨了“经济伦理学”的一些基本问题，主要对道德与理性、道德与制度以及道德与市场惯例之间的关系做了一些梳理和辨析。第三篇文章是一些书序和书评，主要从文化与制度之间关系的研究视角探究了文化精神——尤其是企业家精神和人们的经商精神——在一国或一个地区经济与社会发展中的作用。第四篇文章

[1] Barth, Karl, 1922, *Der Römerbrief*, Zürich: Theologischer Verlag, p. 501; 见中译本，巴特：《罗马书释义》，魏育青译，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2005年版，第429页。

[2] 韦森：《经济学与哲学：制度分析的哲学基础》，上海人民出版社2005年版。

集中评述和分析了哈耶克与诺思在制度形成以及制度变迁问题上的观点，并比较了二人学术见解的异同，其中的《再评诺思的制度变迁理论》是我不久前刚完成的。最后，在第五篇，笔者从纯粹理论经济学探讨，走向了较现实的中国经济与社会问题，从理论与历史相结合的分析视角探讨一个良序市场经济体制运行的政治条件和制度环境，并在最后一篇文章中就当下中国社会格局中如何启动政治体制改革，如何开展法治国和现代宪政民主政制建设，表达自己的一些粗浅看法。从这部文集的整体结构和每一篇文章中，读者也许均能读得出来，尽管这些年来笔者在自己的学术研究层面上比较侧重于思辨的理论思维而进行思考，但这些灰色思辨的学术探究的最终目标，却始终指向中国的现实经济与社会问题，尤其是指向现代市场秩序良序运作的深层的制度和文化基础。

这里需要向读者说明的是，在汇编这部文集的文章时，每篇文章都基本上保持了笔者在撰写它们时的原貌，只是对个别词汇——主要是打字输入时的错字、白字——作了一些调整。应该说，自2001年3月从剑桥大学经济学院访学归来后，随着自己阅读面的拓宽和学术探讨的深入，我已经修正了一些先前的观点。但是，尽管如此，在汇编这部文集时，我还是基本上保持前几年在报纸杂志上发表这些文章时的一些观点和文本大致不变。也许只有这样，才能真实地记录和保留自己学术探索的思想过程的轨迹。譬如，在1998年从澳大利亚回国进行教学、研究和写作的最初几年中，我研读哈耶克的文著比较多，且深受其自发社会秩序理论的影响，进而从哈耶克社会理论的视角对诺思的新制度史学的观点作了一些反思性的批评。几年过去了，我现在发现，当时对诺思的学术观点的一些批评可能略微“有失偏颇”。另一方面，自20世纪90年代后，诺思本人的学术观点和学术立场也在不断发生变化和“改进”，如他在20世纪90年代之后变得更注重从非正式约束自发演化生成的视角来诠释和建构他的制度变迁理论了。数年之后重读诺思的著作，我觉得他的理论别有“一番韵味”和“深刻学术洞识”。在这个过程中，笔者对哈耶克的社会理论，也不再像以前那样盲目地“全盘接受”了，并相应地进行了一些反思性的审视和商榷——尽管我目前仍然深信哈耶克确实是当代人类学术殿堂中一位思想深邃的理论大师，他的许多洞见不仅在现在而且在将来对思考和认识人类社会的发展道路都

有深刻和久远的意义。尽管近几年笔者的思想认识有了上述转变——如果说不是自我“加深”和“提高”的话，但是，在汇编这部文集的文章时，我仍然保持了第四篇前三篇文章写作时的原貌，而其中对哈耶克与诺思思想和观点评述中的一些拙见，在学界的同仁和朋友——尤其是一些年轻学者朋友——中间，大家可能都比较熟悉了。这里，我只想强调一点：笔者对哈耶克和诺思两位思想大师的理论和观点的新近认识，以及笔者自己对人类社会的制度形成与变迁过程及其机理的新近理论理解，更多地——或者更精确地说大致——反映在收入这部文集中的一篇近作《再评诺思的制度变迁理论》的长文中了。

2008年是中国改革开放的30周年。经过30年的改革开放，已经市场化的当代中国社会正处于一个新的转折点。未来中国社会将走向何方？已经连续30年高速增长的中国经济能否继续保持目前的增长势头？一个现代市场经济体制良序运作的伦理基础以及文化与制度环境和条件是什么？能保持一个现代国家长治久安的政制架构到底应该是怎样的？在这些摆在中国政府决策层、知识分子和社会各界人士面前的大是大非问题，首先需要并切实要求我们能在一个相对宽松、自由、平和和开放的社会环境与个人心态中进行探索和对话。基于这一考虑，笔者由衷地希望，奉献给读者的这本文集，能够有益于学界对这些大是大非——或言对未来中国社会发展而言“性命攸关”——的大问题的理论对话与思考。

是为序。

韦森 2008年8月28日下午谨识于复旦

# 目 录

---

## 第一篇 经济学的性质与方法

- 经济学的性质与哲学视角审视下的经济学 3  
——一个基于经济思想史的理论回顾与展望
- 能解释中国社会运作的经济学之产生的三个“W” 32  
——读林毅夫教授的《论经济学方法》
- 奥地利学派的方法论及其在当代经济科学中的意义及问题 39
- 奥地利学派的主观主义认识论与交易费用经济学范式的  
未来发展：一个偶然的理论猜测 47

## 第二篇 理性、道德、惯例与市场

- 在思想中对话 61  
——读汪丁丁教授的新著《在市场里交谈》
- 游走于理性与道德之间 72  
——宾默尔《博弈论与社会契约》中译本序
- 从合作的演化到合作的复杂性 79  
——评阿克斯罗德关于人类合作生成机制的博弈论试验及其相关研究
- 人类的道德禀赋与社会惯例的自发生成 97  
——罗伯特·萨格登《权利、合作与福利的经济学》中译本序

### 第三篇 文化精神与经济增长

可怕的文化与制度均衡 117

——拉尔《印度均衡》中译本序

全球化引发的经济学争议 127

——评斯蒂格利茨的新著《全球化及其不满》

民族主义与经济增长 131

——评格林菲尔德的《资本主义精神》

从传统齐鲁农耕文化到现代商业精神的创造性转化 135

——《鲁苏浙粤沪五省市经济社会发展比较》代序

### 第四篇 理解良序市场秩序的制度条件与制度变迁过程

从哈耶克的“自发社会秩序”到诺思的“制度变迁” 155

从哈耶克自发社会秩序理论看中国社会的历史变迁 168

评诺思的制度变迁理论 200

再评诺思的制度变迁理论 226

——道格拉斯·C·诺思《制度、制度变迁与经济绩效》新中译本代译序

## 第五篇 未来中国社会的法治化与政制建设之路

- 信用和法律的经济学分析与中国社会的法治化道路 263  
——评张维迎教授的《信息、信任与法律》
- 中国当前需要什么样的宪政经济学? 283  
——王小卫博士《宪政经济学：探寻市场经济的游戏规则》序
- 欧洲近现代历史上宪政民主政制的生成、建构与演进 288
- 法制与市场：中国历史上市场经济周期兴衰的法制原因 346
- 跋 359

# 第一篇 经济学的性质与方法

经济过程的历史性和“演化性”无疑限制了经济学家们所能形成的一般概念以及有关经济法则之间一般关系之认识的范围。

——约瑟夫·A.熊彼特<sup>[1]</sup>

---

[1] Schumpeter, Joseph A., 1954, *History of Economic Analysis*, New York: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p.34.



# 经济学的性质与 哲学视角审视下的经济学<sup>\*</sup> ——一个基于经济思想史的理论回顾与展望

**内容提要** 基于对经济思想史上相关文献的理论回顾，本文认为，在中国经济与中国经济学理论互动演变的当下格局中，是对经济学的性质、意义、任务及其到底是一门什么样的学问这样一些元经济学问题进行理论反思和讨论的时候了。第二部分的文献追溯发现，在经济学说史上，伴随着从“政治经济学”向“经济学”的转变，经济学家们对经济学的本质和任务的理解也发生了很大变化。第三部分讨论经济学能否成为一门价值中立的科学的问题。研究发现，任何经济学派的理论观点都会潜含着某些价值判断和伦理原则，经济学家作为一个“学术人”所面临的问题，首先是如何透过自己的文化信念和价值观，去发现人类社会中的某些“自然秩序”。第四部分讨论经济学能否成为像物理学、化学等自然科学那样一种高度形式化的“精密科学”这一问题，并对目前主流经济学中流行的唯科学主义的研究偏向作一些反思性的评论。本文最后所得出的结论是：为了中国的理论经济学在未来的健康成长，应该鼓励不同经济学流派和研究进路之间的竞争、对话和多元化发展。

**关键词** 政治经济学 经济学 经济学方法论 实证主义 唯科学主义

理性永远存在，但它并不永远存在于理性的形式之中。

——卡尔·马克思

## 一 引言：从豪斯曼的《经济学的哲学》谈起

自 1978 年改革开放以来，中国经济已经保持了近 30 年的高速增长。同时，

\* 本论文是笔者所承担的 2005 年教育部一般项目“现代经济学的语言与修辞：一个马克思主义经济学与西方经济学的综合比较视角”的部分研究成果。笔者感谢黄有光、孙广振、陈志武、文贯中、洪永淼、姚洋、史晋川、叶航、周业安、李文溥、董志强、周立群、宋铮、杭行、陈钊等诸位教授的评论和批评意见，我的学生皮建才、梁捷、方钦、席天扬、杨荷、周子贤、黄雄、丁建峰以及李华芳等也提出了诸多修改意见，尤其是指出了我的打字错误。他们的一些意见已经采纳进本文的最后定稿之中。当然，本文的所有观点和依然存在的纰漏由作者全部负责。本文曾获上海哲学社会科学联合会 2006—2007 年度哲学社会科学优秀论文二等奖。

自同年召开的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中国学术思想界也经历了一个近30年的思想解放过程。伴随着经济高速增长、社会进步和思想解放过程，中国的经济学理论也有了长足的进步。不但从整体上来说中国的经济理论研究已经大致完成了一个从计划经济时代以苏联政治经济学教科书为基本骨架和范本的单一经济学话语体系，向一个当代经济学和古典经济学研究共存且诸多门类经济学科共同繁荣发展的时期转型，在各大学经济学院和商学院的实际教学过程中，也实际发生并正在试行着一种多元化课程设置的动态演变格局。中国经济学理论和中国高校经济学教育的双重进步和同步发展，不但使一批又一批的中国高校经济学专业的博士和硕士等专业理论人才进入教学或科研单位并逐渐形成了中国经济学中新生代的主流研究力量，而且也有成千上万的毕业生进入了一些国外著名大学攻读研究生课程，其中有一大批从国外获经济学博士学位的中青年经济学家回国执教，或在各科研机构和实际经济部门从事经济理论研究。更为可喜的是，这一新生代的中青年经济学家，开始以现代经济学的研究方法和语言与国际经济学界的同仁们进行交流，并开始在国际经济学学术刊物上发表文章。

改革开放近30年来中国的经济总量增长是巨大的，同时中国经济学理论在整体上所取得的进步也是巨大的。然而，这双重的巨大成就，并不能掩盖在中国社会现实中以及在中国经济学理论发展过程中同时存在的一些问题。正如经历了30年高速增长的中国社会正在走向何方这样一个巨大的理论和现实问题有待学术各界共同探讨和思考一样，中国理论经济学也同样面临着未来道路如何走这样一个重大问题。另外，这里不得不说，正如改革开放以来近30年的中国高速增长巨大成就可能部分遮蔽了中国理论界观察社会问题的视界一样，当下中国的经济繁荣，也似乎致使忙忙碌碌的中国经济学家没时间来反思经济学到底是一门什么样的学问这样一个“形而上学”问题。然而，现在的问题可能是这样：只有大致理解了经济学到底是怎样的一门学问，中国经济学界方能较合宜地理解经济学人自身在经济社会发展中的确当位置和角色，也才能进一步较清楚地把握我们这个社会的未来走向。一句话，在当前中国经济繁荣、社会进步与经济理论互动发展的格局中，从未来制度变迁和经济理论发

展的现实需要来看，是在整体上反思经济学的本质和任务到底是什么的时候了。

2007年1月，北京世纪文景出版公司翻译出版了美国经济学家豪斯曼编的《经济学的哲学》（丁建峰译）文集。这部文集的编者丹尼尔·豪斯曼（Daniel M. Hausman）现为美国威斯康星大学麦迪逊分校的哲学教授，并且已经担任在国际甚有影响的《经济学与哲学》杂志的主编十多年。由这位行内专家所精心收编的文集，荟萃了近现代经济思想史上一些理论大师的经典之作，覆盖了经济学诸领域中的一些“元经济学”（meta-economics）的深层问题。在豪斯曼《经济学的哲学》中译本的封底上，中国经济学家汪丁丁教授曾表达了一个非常重要的理论判断：“为了让经济学走向21世纪，我们应当知道它在20世纪的整体状况。对经济学的整体把握，就是经济学的哲学。”笔者非常同意这一见解。这篇文献综述性文章，自不敢言是对经济学的发展作任何整体性的把握，而仅仅是基于笔者一点非常有限的文献阅读，就理论经济学中几个相互关联着的重要问题，做些文献梳理，并附带增加自己的一点“边际评论”。这里，笔者仅挑出三个主要问题来，就教于经济学界的先辈、同侪和青年同仁。这三个问题分别是：经济学的本质（nature）与任务是什么？经济学能否成为一门价值中立的学科？经济学能否成为像物理学和化学那样一种高度形式化和“技术化”的“精密科学”？

## 二 经济学的本质与任务

可能自“政治经济学”（the political economy）和“经济学”（economics）这些术语出现以及理论经济学学科形成以来<sup>[1]</sup>，经济学是什么似乎就成了经济

[1] 从经济学说史上考证，法国重商主义的代表人物孟克列钦（Antoine de Montchrétien, 1575—1621）最早使用“政治经济学”一词的，他在1615年和1616年分别发表了“献给国王和王后的政治经济学”和“论政治经济学”两篇文章，最早把“政治”与“经济”联合起来使用，比斯图亚特早了150年。另据澳大利亚悉尼大学著名经济学说史学家格罗内维根（Greonewegen, 1987）考证，在英语世界中，最早使用“政治经济学”作为其书名的，是英国经济学家斯图亚特（James Steuart），1767年，他出版了自己的经济学著作《政治经济学原理研究》。但1875年，西方一位经济学家麦克劳德（H. D. MacLeod, 1875）在《政治经济学是什么？》一文中，主张将“政治经济学”改为“经济学”，并将其定义为“探讨支配可交换物品数量的科学”。在20世纪上半叶，西方一位著名经济学家坎南（Cannan, 1929, p. 44）认为，尽管麦克劳德提出了这一主张，但是，直到马歇尔（Alfred Marshall）之后——尤其是在马歇尔的《经济学原理》在19和20世纪之交对西方经济学界的巨大影响下，人们才逐渐接受了“经济学”这个概念。到了20世纪20年代，西方经济学界就比较通用“经济学”而不是“政治经济学”了。

学家们的一个挥之不去的问题。较早，经济学家们多是从经济学的定义去把握经济学的本质和任务的。譬如，在《国富论》中，斯密（Smith, 1776/1930, vol. II , p. 177）曾把政治经济学视作为“研究国民财富性质和原因的一门学问”。斯密（Smith, 1776/1930, vol. I , p. 395）还认为，“作为政治家和立法者的一门科学的政治经济学，有两个不同目标：首先，为人民提供充足的收入或生计，或者更确切地说，使人民能给自己提供这样的收入和生计；其次，为国家和社会提供公共服务所需的充分收入。概言之，其目的在于富国裕民”。正因为斯密本人在写《国富论》时心目中把经济学视为写给政治家和立法者读的一门学问，在他的话语解释（discourse）中，无处不在的是对君主与政府应当在治理社会时如何行事的治国方略和政策建议。换句话说，斯密恰恰是在古汉语中“经邦济世”和“经世济民”的“经济”意义上来看待经济学的性质与任务的。用施蒂格勒（Stigler, 1986, ch. 18）的话来说，在斯密等英国古典经济学家看来，经济学的任务是劝说（preach）人类社会尤其是国家的统治者（the sovereign ——译“君主”）应该采取什么样的合宜治理方式和制度形式，来使一国的经济繁荣，人民致富。有了这一明确的学术目标，在《国富论》中，斯密不仅讨论了一些经济和贸易政策，而且较广泛地讨论了政治、法律甚至外交等方面的问题。譬如，除了提出“看不见的手”这一著名的经济学原理外，斯密在《国富论》中还讨论了保证这种看不见的手得以良好运作的自由制度原则及其法律保障问题。斯密（Smith, 1776/1930, p. 184）指出：“一些特惠或限制制度，一经完全废除，最明白和最单纯的自然和自由制度就会自动建立起来。每一个人，在他不完全违反正义的法律时，都应给予完全的自由，让其依照自己的方式去追求自己的利益，并以其产业和资本与其他任何人以及其他阶层进行竞争。”依照这一理念，斯密还对社会的收入分配提出了一个非常重要但却在很大程度上被人忽视了的观点：各阶层人民的收入分配，也应该是由市场竞争来决定的。斯密（Smith, 1776/1930, vol. II, p. 152）说：“君主应该给予各阶层子民以公正和公平的待遇，如仅仅为了促进某一阶层的利益，而损害另外一个阶层的利益，显然与此相违。”斯密对市场经济进步意义的确信，甚至到了这样一种程度：只要给定充分的自由竞争和市场秩序的自然成长空间，市场诚信体制也会随着

交易的扩大而慢慢产生出来。譬如，在1762年到1763年撰写的《法理学讲义》中，斯密（Smith, 1978, p. 538）就曾明确指出：“只要商业在某一国家兴起，就总会带来人们正直和守时（probity and punctuality）的习惯。这些美德在未开化的国家里几乎是不存在的。”斯密还接着举例道，在当时欧洲各国当中，荷兰人最注重做生意，同时也是最遵守诺言的人。<sup>[1]</sup>

对于斯密本人对自发市场秩序运行之合理性的这种强烈信念，就连比较推崇自由市场体制的芝加哥学派中的一位重要思想家施蒂格勒（George Stigler）也似乎感到难以完全接受，并好像略有微词。譬如，1980年在哈佛大学所做的题为“经济学抑或伦理学”的著名坦纳人类价值讲座（the Tanner Lectures on Human Values）的讲演稿中，施蒂格勒就曾把斯密比喻为那种自由市场体制合理性理念的“传道人”（preacher），并认为在《国富论》中到处都可以找到这种“传道”、“说教”或言“劝说”的例子。照施蒂格勒看来，在斯密之后，这种基于经济学家个人价值和伦理判断的说教就比较少了，他还举例道，在李嘉图（David Ricardo）的《政治经济学与赋税原理》以及在穆勒的《政治经济学原理》中，这种“说教”就不多了，而到了马歇尔的《经济学原理》中，就根本没有“说教”了（Stigler, 1986, 参中译本第392页）。施蒂格勒还认为，从那之后，经济学家们就变得“圆滑老练”起来，用今天的话说，人们不再像斯密那样关心人类社会到底是如何运作的这类“经邦济世”的大学问，而是尽量把话说得婉转巧妙，从而只是做些解释现实经济现象的“实际功夫”。如果说施蒂格勒的这一观察无误的话，我们今天似可以进一步认为，在经济思想史上，斯密对经济学性质和任务的解说和理解，在后来的经济学家中有很大程度上被“修改”（revised——这里可不是在“修正”意义上说的，而且也很难说是被“修歪”）了。尤其是到了另一位英国古典经济学家、功利主义伦理学家和法学家边沁（Jeremy Bentham）那里，经济学的性质和任务被明显“功利化”了。照边沁（Bentham, pp. 1793—1795, p. 223）看来，“政治经济学既可被当作一门科学，

[1] 现在看来，斯密在18世纪的这一理论猜测，似乎有普遍意义，因为，斯密的这一判断，似乎也被当代中国市场化进程的历史实践所证实了。改革开放以来，中国东南沿海地区尤其是浙江省的市场化程度比较高，而这些省份和地区的市场诚信程度和诚信体制建设也比市场化程度相对落后的中国西部和其他内地省份要高一些。这应该是一个可以通过实证检验来证明的事实。

也可被当作一项技艺，但当科学被运用于指导技艺时，两者可视作为同一回事”<sup>[1]</sup>。

在认识经济学的任务和性质时，我们必须省悟到，斯密之所以像一个为市场经济运作之合理性大声呼喊的传道人那样写出《国富论》、《道德情操论》以及《法理学讲义》等经典著作，完全与他所处的时代密切相关。18世纪后半期，英国的市场经济体制才刚刚萌生，重商主义的国家干预政策还在大行其道，保护市场运作的法治和宪政民主体制还没完全建立起来，更重要的是，当时的英国正处在工业革命的黎明前夜中。在此情况下，斯密把自己的经济学的任务定作为政治家和立法者所写的一门学问，并决意要把自由市场体制的理念传道给（preach）世人，现在看来是完全可以理解的。然而，在《国富论》出版后的一个多世纪中，法治化的市场经济体制在英国、荷兰、法国、德国等欧洲国家相继生成了。正如施蒂格勒（Stigler, 1986, 参中译本第418页）所注意到的那样，“自《国富论》出版以后的一个多世纪里，经济发展的步伐一直以一种前所未有的速率和规模向前迈进。西方世界的生产技术、经济体制、生活方式，乃至政治制度，都发生了持久而意义深远的变化”。19世纪西方世界的兴起，西方国家中法治化的市场经济运作体制的生成，标志着西方社会从整体上已经完成了其现代化过程，因而，像斯密那样为呼唤法治化市场经济体制的生成和降临的“市场经济理论传道人”的历史使命已随之结束了，接着，经济学的现实任务和历史使命也随着社会的进步和历史变迁而发生了根本性的变化。这样，到边沁和约翰·穆勒（John Stuart Mill）所处的19世纪中后期，西方的社会历史已经不再需要经济学家们像斯密那样为呼唤“市场经济”而进行呐喊了，而是较多地要求经济学家们去注重探究市场运行中人们的行为方式并较功利地研究和教导人们如何在市场经济体制中作出自己的最佳选择，这就是可以理解的了。<sup>[2]</sup>由此我们今天也可以判断，如果我们把经济学认作为从财富创造和社会福利增进

[1] 边沁的这一定义当时就遭到另一位经济学家西尼尔（Nassau W. Senior）的批评，说边沁这种把科学与技术混为一谈的做法将损害经济学的发展（参 Senior, 1836/1938, p. 3）。

[2] 这里必须指出，不能因为西方市场经济体制在斯密的《国富论》出版一百多年后基本形成了，就认为斯密这部伟大著作中关于市场经济运行的基本原理就过时了和不重要了。即使在当代社会，如果任何经济学家在读斯密的《国富论》时还不能为他在两百多年前的一些理论洞见所震撼和感动，那他本人就该自问一下自己是否真的算是一个“经济学家”了。